

2021 年度系（教研室）活动开展指导意见

为加强学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，充分发挥系（教研室）活动的重要作用，提升我校教师教书育人水平，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特对 2021 年度系（教研室）活动开展提出如下指导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根据学校发展规划，紧扣“双一流”建设战略部署，结合年度教学工作要点，围绕人才培养模式变革，全面贯彻创新创业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，整体提升教研活动内涵品质，切实提高教育教学水平，大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活动主题及基本目标

1. 人才培养方案研讨

根据学校总体指导意见，结合区域“三新四高”战略，围绕新工科、新文科、新理科和专业认证、行业认证、师范认证，修订人才培养方案，合力安排学分学时，整合课程设置，开设特色课程。

2. “三力五化”建设

扎实学习并执行学校关于教师课程思政能力、教研教改能力、智慧教学能力“三力”建设和系（教研室）团队建设高质化、教研活动常规化、立德树人专业化、工作制度科学化、阵地建设规范化“五化”建设的系列文件，全面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，按四大类专业群各有侧重，开展课程思政教学，明确课程思政主线，

挖掘每门课程的课程思政点，编制对应的课程思政案例。全面落实荣誉主任制度，加强虚拟系（室）建设，扎实开展形式多样的虚拟教研活动，加强网络培训学习。按照《湖南城市学院系（教研室）“五化”建设考核参考指标体系》，分工合作，着力开展系（室）建设。

3.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

对标国家、省级标准，围绕各类认证，加强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建设工作，确保验收通过。以现有一流专业为引领，带动全校所有专业的全面发展。

4. 一流本科课程建设

加强现有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建设，丰富课程资源，变革课程教学方式方法，提高课程教学质量。着力培育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，组建课程团队，开展集体备课，集中建设课程资源，扩大线上教学效果。

5. 课程思政建设

结合学校优势特色，根据课程性质实施课程思政。通识教育课程覆盖全体学生，坚定“两个维护”，加强学生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、世界观教育，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，弘扬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精神，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、公益精神和基本的科学素养及创新精神。学科基础课程结合专业历史和发展趋势，按四大类专业群各有侧重，开展课程思政教学。城建类专业群着重加强建筑强国、设计大国教育；信息制造类专业群着重开展智造强国、科技强国激励教育；管理服务类专业群加强“四个自信”和经济强国教育；基础类专业群

加强文明古国、体育强国教育。自主发展课程应结合湖湘精神，鼓励“敢为人先”，锻造学生的创新创业精神，提升创新创业能力，为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。

学校适时汇编课程思政教学点和案例库，各门课程必须全部纳入。

6. 实习实训工作

科学管理，严格考核，切实加强各类实习实训工作。集中与分散结合，采取合理实习实训形式；审核与抽查结合，严格实习实训管理；答辩与汇报结合，加强实习实训效果。整合实验教学资源，合理共享，全面应用。重视毕业综合训练，革新过程管理，化繁为简，注重效果。

三、基本要求

教研活动由系(教研室)为主体进行组织，每两周至少开展1次。系(教研室)应制定年度计划，纳入上述活动主题开展教研活动，并专门进行记录，留存影像资料。

四、保障机制

1. 系(室)计划。系(教研室)年初、期初应做好教研活动计划，合理安排活动内容，确定活动方式，并将计划交学院存档，学院做好计划审定工作，报教务处备案。

2. 学院检查。学院要现场对系(教研室)教研活动进行检查、指导，并做好记录。

3. 学校抽查。学校教学管理部门随时对教研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抽查，包括活动现场抽查、教研活动记录抽查、学院检查指导记录抽查等。抽查结果与学院年终绩效分配、相关人员职称评审等挂钩。

4. 系（室）考核。严格按照学校系（教研室）“五化”建设实施办法对系（室）及成员个人进行考核，并分配相关经费，实施奖惩。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

2021年3月4日